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端装备用先进钛合金产业化项目 -
100MN油压机澄清公告

(招标编号：124307005809200481004226001001)

一、内容：

详见附件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街道青山社区乾明路97号

联 系 人：黄明焉

电 话：0736-732601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国联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市蔡锷南路69号天辰腾达商务大厦6楼

联 系 人：曹森参、陈家乐、季飞腾、曹广飞

电 话：0731-85177559

电子邮件：hnglsb@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端装备用先进钛合金产业化项目 -100MN油压机澄清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招标编号：124307005809200481004226001001
- 2、项目名称：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端装备用先进钛合金产业化项目 -100MN油压机设备（材料）采购
- 3、首次公告日期：2023年12月13日

二、澄清内容

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投标函”的签署要求为“签字或盖章”，系统无法形成签字，无法满足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评审前附表中形式评审标准“投标函签字盖章”评审标准“投标人所提交文件中除投标函、联合体协议（若有）和授权页（若有）必须签字或盖章，封面必须签字并盖章外，其余部分可不再需要签章，……”的规定”的要求，现对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评审前附表中形式评审标准“投标函签字盖章”评审标准澄清如下：

投标人所提交文件中除投标函、联合体协议（若有）和授权页（若有）必须签字或盖章，封面必须签字并盖章外，其余部分可不再需要签章，评标委员会不得因封面、投标函、联合体协议（若有）和授权页（若有）外内容未签章而废标；签字应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写，签字方式包含签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三、其他补充事宜

1、请各潜在投标人在常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jyyw.changde.gov.cn/>) 下载本项目澄清公告。

2、本澄清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如涉及上述内容的应作相应修改，若本澄清公告与原招标文件内容有不一致之处，应以本澄清公告为准。本项目其他内容不变。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湖南国联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蔡锷南路69号天辰腾达商务大厦6楼

联系方式：曹森参、陈家乐、季飞腾、曹广飞

联系电话：0731-85177559

电子邮件：hnglsb@126.com

